

房屋无偿使用协议

甲方:天津天开智汇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:天津市三佳瀚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,就房屋无偿使用事宜达成如下协议:

1、房屋

乙方无偿使用甲方坐落在 天津市南开区科研西路天津科技广场 4 号楼 2001,用于办公。

2、使用期限

经甲 乙 双 方 商 定 , 使 用 期 限 为 2023 年 10 月 1 日 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。

3、甲方的权利义务

3.1 乙方在使用期间,应当妥善保管房屋,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,不得进行违法活动,否则甲方随时可以解除本协议。

3.2 使用期内,出现房屋质量问题,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,甲方应当及时维修甲方应当及时维修。

4、乙方的权利义务

4.1 使用期内,房屋由乙方使用管理,房屋的房产税,土地使用税和其他合理税费由乙方承担

4.2 使用期内,乙方所用的水、暖、电热水、通讯、室外环卫、房屋修缮、绿化维护等由甲方统一管理,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

5、协议解除

5.1 在使用期内，甲方将乙方使用的房屋出租(卖)给第三人的，应当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。

5.2 在使用期内，甲方解除本协议的，应当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。

6. 争议解决

甲乙双方如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执，应当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，向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7. 其它

7.1 本合同一式二份，共二页双方各执一份。

7.2 本协议有效期至 2023 年 10 月 1 日，在房屋使用期满后，乙方应将使用房产如数按时归还甲方，不得拖延。若乙方在使用期满后仍需继续使用房屋另行签订协议。

7.3 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。



年 月 日



年 月 日

